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5)粤1303民初2043号 惠州良木优品家具有限公司、喻福良、江雪玲：本院受理原告华剑诉被告惠州良木优品家具有限公司、喻福良、江雪玲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诉讼须知、开庭传票等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2025年6月19日上午10时00分在本院秋长法庭开庭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